证券代码：600235　　证券简称：民丰特纸　　编号：2026-041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和书面方式告知各位董事。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召开，以专人送达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沈承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民丰特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为了强化公司资源支撑，拓宽投资渠道，公司拟与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、海盐县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、海盐县南北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桐乡市金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、郑利明、钱志华、沈万中、沈正华、姜文国、李永宪、姚华、苏传英、施秋丽、张珊珊、李海山、时哲琴、冯小燕、陈子怡、施建平、黄雪军、沈永根、金爱凤、闫琳共同投资设立青岛景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简称“基金”或“青岛景启”）。该基金初始募集规模为 11,680.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,000.00 万元人民币，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8.56%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；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：青岛景启暂未完成工商变更，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，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。同时由于基金投资具有

较长的投资周期，在投资过程中受到宏观经济、行业周期、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，将可能面临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民丰特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2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！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8 日